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 自願公告

此乃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自願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根據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令第683號)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農業農村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關於印發《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例》四項配套制度的通知(銀保監發[2018]1號)，本公司已取得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按新標準審核通過並換發的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許可證」)。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換證後，本公司提供全面的融資擔保服務，包括：(i)借款類擔保業務；(ii)發行債券擔保業務；及(iii)其他融資擔保業務。

本公司符合現時監管機構對融資擔保公司的所有資質要求。董事會認為，中國融資擔保行業正在按更高標準要求，更健康有序的方向發展。換發許可證將促使融資擔保公司規範經營，本公司的市場競爭力將會進一步提升。董事會認為，換發許可證使本公司能夠合法合規地開展相關業務，為本公司的主營業務提供更多機遇，預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有關上述業務發展的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20年4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顧李丹女士、羅振清先生、黃國深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恆先生。

\* 僅供識別